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tan Petrochemicals Group Limited

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1192)

本公司之更新資料

謹此提述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之公佈(「該公佈」)，乃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出售泰山泉州船舶 95%股權之法律程序。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GCL 法律程序之更新資料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大新華物流向本公司、Titan TQSL 及泰山福建展開法律程序，尋求一項頒令(其中包括)終止 GCL 買賣協議及償還已支付之金額(「GCL 法律程序」)。

根據取得之中國法律意見，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三日，泰山福建(作為原告人)已向上海市中級法院提呈民事起訴狀，大新華物流作為答辯人，以尋求(連同其他補償)強制大新華物流履行 GCL 買賣協議及於該公佈內所提述之補充協議項下之付款責任以及相關之損害賠償及法律費用。本公司及 Titan TQSL 將在完成中國法院要求海外成立之原告人之公證文件後，聯同泰山福建採取法律行動。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少雄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趙旭光先生(主席)、黃少雄先生及符永遠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胡健先生及蔡天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來福太平紳士、石禮謙太平紳士及韋雅成先生。

本公司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本公佈所載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有誤導成份。

* 僅供識別